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
區

承辦人：林宜靜

電話：(02)27208889分機6700

傳真：(02)27253923

電子信箱：xm048171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工聯字第109300280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標公告資料1份 (10447564_1093002802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「109
年度成淵高中、明倫高中及蘭州國中屋頂防水統包工程」
(案號：1090427C0085)第2次招標公告案，詳如附件，敬
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
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
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臺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
合會、臺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
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  2020/06/11 09:42:33 電子文 交 換 章

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決

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09/06/10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3樓南區
	聯絡人	林宜靜
	聯絡電話	(02)27208889分機6700
	傳真號碼	(02)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xm048171@mail.taipei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090427C0085
	標案名稱	109年度成淵高中、明倫高中及蘭州國中屋頂防水統包工程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53 - 屋頂及防水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11,275,651元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	辦理方式	代辦，洽辦機關：3.79.5.28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<p>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</p> <hr/> <p>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</p> <hr/> <p>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</p>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	否

	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1,275,651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11,275,651元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2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09/06/10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 未訂底價依據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 20% 以上	否
	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，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(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 9 條第 2 項)	是
是否依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 12 條第 2 款、第	否	

	13條或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決定最有利標	
	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（ CSR ）指標	否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是
	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、效益、標準、品質或特性	本案整修完成後，可提供使用者更完善之不漏水環境及空間，降低維護管理單位修繕頻率。另施作品質標準須符合工程契約等相關規定。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（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）	是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	否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 系統使用費 [?] 20元

	文件代收費?	0元
	總計	20元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	
	投標須知下載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是	
截止投標	109/06/23 10:00	
開標時間	109/06/23 11:00	
開標地點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3樓南區S308	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<p>是，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查看合作銀行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：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56萬元整(押標金抬頭詳投標須知第24點) 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電子押標金有效期：109/10/21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「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」，提供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，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，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，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，請廠商提早作業。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，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，轉帳金額10萬元以下手續費每次10元，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。</p>	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9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(限時掛號寄送)或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收領標處(親送或郵政快捷寄送)	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工程之設計15日曆天，工程之施工45工作天(詳契約第7條)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1 條之 1 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
	歸屬計畫類別	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
	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

廠商資格摘要	<p>投標廠商須同時符合施工廠商及設計廠商資格，【允許共同投標，家數以2家為上限；符合所有資格之廠商仍得單獨投標】，或【由施工廠商為投標廠商，就其他應符合資格之一部分，得以分包廠商代之】。</p> <p>【施工廠商資格應符合下列任一項資格】：</p> <p>1.E101011綜合營造業：丙等(含以上)。</p> <p>2.E103111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。</p> <p>【設計廠商資格應符合下列任一項資格】：</p> <p>1.建築師事務所。</p> <p>2.專業技師事務所(科別：土木或結構工程)。</p> <p>3.I101061工程技術顧問業(科別：土木或結構工程)。</p> <p>(以上應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</p>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<p>是</p> <p>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</p> <p>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</p>
附加說明	<p>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投標文件請於截止期限前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</p> <p>※採電子投標者應利用網址：http://web.pcc.gov.tw/ 投標。</p> <p>※逾截止日期者視為不合格。</p> <p>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得。</p> <p>[公告固定費用]：11,275,651元整。</p> <p>[其他]：</p> <p>※洽辦機關名稱(及地址、電話)：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(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2段235號，承辦人員：曾惠婉組長，電話：02-25531969分機152)。</p> <p>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</p> <p>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</p> <p>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09年6月15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09年6月22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</p> <p>※本採購如廠商採共同投標方式，各成員應備之證明文件請詳閱投標須知第肆節規定。</p> <p>※本案採最有利標決標，並採固定費用給付，服務建議書報價超過公告之固定費用者，為不合格標。</p> <p>※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、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：109年10月21日。</p> <p>※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，無變更招標文件，依政府採購法規定，開標時得不受3家合格廠商之限制，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次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，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，自行修正已下載「投標封套」之「截止收件時間」與「開標時間」。</p> <p>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，進入市政大樓務必配戴口罩，並配合量測體溫。請廠商提早進入市政大樓並配合防疫措施，以免遲到損害自身權益。</p>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<p>疑義、異議 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(地址及受理單位 電話同上之機關資料)</p>

	<p>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205870）</p> <hr/> <p>地方政府-臺北市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三樓西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） 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</p> <p>檢舉受理單位 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）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</p>
<p>招標公告傳輸時間</p>	<p>109/06/09 16:55</p>

最有利標

<p>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，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</p>	<p>否</p>
<p>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</p>	<p>是</p>
<p>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</p>	<p>是，核准文號：臺北市府教育局109年3月13日北市教工字第1093021506號函辦理。</p>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